

禮記卷之四

陳澧集說

曾子問第七

大音泰

曾子問曰君薨而世子生如之何孔子曰卿大夫士從攝主北面於西階南大祝裨冕執束帛升自西階盡等不升堂命母哭

攝主上卿之代主國事者也裨冕者天子諸侯六服大裘爲上其餘爲裨服裨衣而著冕故云裨冕也

音註

裨音皮母音無著入聲

等卽階也

祝聲三告曰某之子生敢告升奠幣于殯東几上哭降衆主人卿大夫士房中皆哭不踊盡一

哀反位遂朝奠小宰升舉幣

欣歆音

祝為噫歆之聲者三以警動神聽乃告之也噫是歎恨之聲歆者欲其歆饗之義也某夫

人之氏也房中婦人也升舉幣舉而埋之兩階之間也

音註
三去聲

藉上聲

三日衆主人卿大夫士如初位北面大宰大宗
大祝皆裨冕少師奉子以衰祝先子從宰宗人
從入門哭者止子升自西階殯前北面祝立于
殯東南隅祝聲三曰某之子某從執事敢見子
拜稽顙哭祝宰宗人衆主人卿大夫士哭踊三
者三降東反位皆袒子踊房中亦踊三者三襲

衰杖奠出大宰命祝史以名徧告于五祀山川

如初位者如初告子生之位次也少師主養子之官奉子以衰以衰服承藉而捧之也告日夫人某氏之子某從執事宰宗人等敢見子名則大宰所立也告訖捧子之人拜而稽顙且哭凡踊三度爲一節如此者三故云三者三降東反位者堂上人皆從西階降而反東在下者亦皆東而反其朝夕之哭位也踊而襲衰杖成其爲子之禮也奠出朝奠畢而出
音註大宰大宰大祝大音泰少去聲奉上聲衰音催從去聲三去聲見音現

曾子問曰如已葬而世子生則如之何孔子曰

大宰八宗從大祝而告于禩三月乃名于禩以

名徧告及社稷宗廟山川

禩音

告于禩告其主也此時神主在殯宮
因見禩而立其名故云乃名于禩也

孔子曰諸侯適天子必告於祖奠于禩冕而出

朝音

視朝命祝史告于社稷宗廟山川乃命國家五

官而后行道而出告者五日而徧過是非禮也

凡告用牲幣反亦如之

弛音

告于祖亦告于禩奠于禩亦奠于祖也奠者
奠幣為禮而告之也視朝聽事之後即徧告
羣祀戒命五大夫之職事使無廢弛也諸侯
有三卿五大夫道而出者祖祭道神而后出

輶音

行也五祀之行神則在宮內月令冬祀行是
也喪禮毀宗躡行則行神之位在廟門外西
方若祭道路之行神謂之輶於城外委土為
山之形伏牲其上祭告禮畢乘車輶之而遂

音歷

行也。其神曰燾其牲。天子犬諸侯羊。卿大夫酒脯而已。長一丈八尺為制幣。

音註

制牲音

潮朝音

諸侯相見必告于禰。朝服而出視朝。命祝史告于五廟。所過山川亦命國家五官道而出。反必親告于祖禰。乃命祝史告至于前所告者而后聽朝而入。

上章言冕而出視朝。此言朝服而出視朝者。按覲禮侯氏禪冕。今敬君欲豫習其禮故冕服以視朝。諸侯相朝非君臣也。故但朝服而已。諸侯朝服玄冠緇衣素裳而聘禮云諸侯相聘皮弁服則相朝亦皮弁服矣。天子以皮弁服視朝故謂之朝服也。

曾子問曰。並有喪。如之何。何先何後。孔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先重而後輕。禮也。自啓及葬。不奠。行葬不哀次。反葬。奠而后辭於殯。遂修葬事。其虞也。先重而後輕。禮也。

曾子問同時有父母或祖父母之喪。先後之次如何。孔子言葬則先母而後父。奠則先父而後母。自從也。從啓母殯之後。及至葬。柩欲出之前。惟設母啓殯之奠。朝廟之奠。及祖奠。遣奠而已。不於殯宮爲父設奠。故云自啓及葬。不奠。謂不奠父也。次者。大門外之右。平生待賓客之處。柩至此。則孝子悲哀。柩車暫停。今爲父喪在殯。故行葬母之時。孝子不得爲母伸哀於所次之處。故柩車不暫停也。及葬母而反。卽於父殯設奠。告語於賓。以明日啓。

父殯之期。賓出之後。孝子遂修營葬父之事也。葬是奪情之事。故先輕。奠是奉養之事。故先重也。虞祭亦奠之類。故亦先重。

音註

殯音賓。朝音潮。遣爲養。並去聲。

孔子曰。宗子雖七十。無無主婦。非宗子。雖無主婦可也。

宗子領宗男於外。宗婦領宗女於內。禮不可缺。故雖七十之年。猶必再娶。然此謂大宗之無子。或子幼者。若有子有婦。可傳繼者。則七十可不娶矣。

曾子問曰。將冠子。冠者至揖讓而入。聞齊衰大功之喪。如之何。孔子曰。內喪則廢。外喪則冠而不醴。徹饌而埽。卽位而哭。如冠者未至則廢。

處上聲

更平聲

冠者。賓與贊禮之人也。此人已及門而與主人揖讓以入矣。主人忽聞齊衰大功之喪。何以處之。夫子言若是大門內之喪。則廢而不行。以冠禮行之於廟。廟在大門之內。吉凶不可同處也。若是大門外之喪。喪在他處。可以加冠。但冠禮三加之後。設醴以禮新冠之人。今值凶事。止三加而止。不醴之也。初欲迎賓之時。醴及饌具皆陳設。今悉徹去。又埽除冠之舊位。使淨潔更新。乃卽位而哭。如賓與贊者未至。則廢也。

音註

冠埽並去聲

如將冠子而未及期日而有齊衰大功小功之喪。則因喪服而冠。除喪不改冠乎。孔子曰。天子賜諸侯大夫冕弁服於大廟。歸設奠服。賜服於斯乎。有冠醺無冠醴。父沒而冠。則已冠埽地而

著音

祭於禩。已祭而見伯父叔父而后饗冠者。

未及期日。在期日之前也。因喪服而冠者。因著喪之成服而加喪冠也。此是孔子之言。曾子又問他日除喪之後。不更改易而行吉冠之禮乎。孔子答云。諸侯及大夫有幼弱未冠總角從事。至當冠之年。因朝天子。天子於大廟中賜冕服弁服。其受賜者。榮君之命。歸卽設奠告廟。服所賜之服矣。於此之時。惟有冠之醢。無冠之醢。醢是以酒爲燕飲。醢則獨禮受服之人也。其禮如此。安得有除喪改冠之禮乎。父歿而冠。謂除喪之後。以吉禮禮冠者。蓋齊衰以下。可因喪服而冠。斬衰不可。○疏曰。吉冠是吉時成人之服。喪冠是喪時成人之服。謂之醢者。酌而無醢。酢曰醢。醢重而醢輕者。醢是古之酒。故爲重。醢之所以異於醢者。三加之後。總一醢之醢。

音註

大廟大音泰。埽去聲。見音現。

曾子問曰。祭如之何。則不行旅酬之事矣。孔子
曰。聞之小祥者。主人練祭而不旅。奠酬於賓。賓
弗舉。禮也。昔者魯昭公練而舉酬行旅。非禮也。
孝公大祥。奠酬弗舉。亦非禮也。

曾子問祭而不行旅酬之禮。何祭爲然。孔子
言。惟小祥練祭爲然。不旅者。不旅酬也。奠酬
於賓。奠其酬爵於賓前也。賓弗舉者。賓不舉
以旅也。言此祭主人得致爵於賓。賓不可舉
此爵而行旅酬。此禮也。大祥則可旅酬矣。孝
公。隱公之祖。○朱子曰。旅衆也。酬導飲也。旅
酬之禮。賓弟子兄弟之子各舉解於其長而
衆相酬。蓋宗廟之中。以有事爲榮。故逮及賤
者。使亦得以伸其敬也。又曰。主人酌以獻賓。
賓酢。主人曰。酢。主人又自飲而復飲。賓曰。酬。

主人自飲者。是導賓使飲也。但賓受之却不飲。奠於席前。至旅時亦不舉。又自別舉爵。

曾子問曰。大功之喪。可以與於饋奠之事乎。孔子曰。豈大功耳。自斬衰以下皆可。禮也。曾子曰。不以輕服而重相爲乎。孔子曰。非此之謂也。天子諸侯之喪。斬衰者奠。大夫齊衰者奠。士則朋友奠。不足則取於大功以下者。不足則反之。

齊衰
音咨
從

饋奠。奠於殯也。大夫朔望皆有殷奠。士惟月朔。其禮盛。故執事者衆。曾子問。已有大功之喪。可與他人饋奠之事乎。孔子將謂曾子問。已有大功之喪。得爲大功者饋奠否。故答云。豈但大功。自斬衰以下皆可。禮也。言身有斬衰。所爲者斬衰。身有齊衰。所爲者齊衰。皆可。

與其饋奠孔子是據所服者言之。曾子又不
悟此旨。將謂言他人。乃曰不太輕已之服而
重於相爲乎。孔子又答云。非此爲他人之謂
也。謂於所爲服者也。凡喪奠主人以悲哀不
暇執事故不親奠。天子諸侯之喪。諸臣皆斬
衰。故云斬衰者。奠大夫則兄弟之服齊衰者。
奠士不以齊衰者。奠。避大夫也。故朋友奠人
不充數。則取大功以下。又不足。則反取大功
以上也。○疏曰。反之者。
音註 與爲並
反取前人執事者充之。
去聲

與音
頤

曾子問曰。小功可以與於祭乎。孔子曰。何必小
功耳。自斬衰以下與祭。禮也。曾子曰。不以輕喪
而重祭乎。孔子曰。天子諸侯之喪。祭也不斬衰
者。不與祭。大夫齊衰者與祭。士祭不足。則取於

兄弟大功以下者

大旨與上章同但此問與於祭則是虞與卒哭之祭

與去聲

曾子問曰相識有喪服可以與於祭乎孔子曰總不祭又何助於人

所知識之人有祭事而已有喪服可以助爲之執事否。夫子言已有總麻之服服之輕者也。尚不得自祭已之宗廟何得助他人之祭乎

曾子問曰廢喪服可以與於饋奠之事乎孔子曰說衰與奠非禮也以擯相可也

廢猶除也饋奠在殯之奠也不問吉祭而問喪奠曾子之意謂方除喪服決不可與吉禮

疑可與饋奠也。夫子言方說衰卽與奠是忘哀太速故言非禮也。攢相事輕亦或可耳。

音註

說音脫
相去聲

曾子問曰。昏禮旣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如之何。孔子曰。壻使人弔。如壻之父母死則女之家亦使人弔。父喪稱父母喪。稱母。父母不在則稱伯父世母。壻已葬。壻之伯父致命女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爲兄弟。使某致命女氏。許諾而弗敢嫁。禮也。壻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壻弗取而后嫁之禮也。

坦禪音

有吉日者。期日已定也。彼是父喪。則此稱父之名。弔之。彼是母喪。則此稱母之名。弔之。父母或在他所。則稱伯父。伯母名。如無伯父。母則用叔父。母名可知。壻雖已葬。其親而喪期尚遠。不欲使彼女失嘉禮之時。故使人致命使之別嫁。他人某之子。此某字。是伯父之名。不得嗣為兄弟者。言繼此不得為夫婦也。夫婦同等。有兄弟之義。亦親之之辭。不曰夫婦者。未成昏嫌也。使某致命。此某字。是使者之名。致。如致仕之致。謂致還其許昏之命也。女氏雖許諾。而不敢以女嫁於他人。禮也。及壻祥禪之後。女之父母使人請壻。成昏。壻終守前說。而不取。而后此

音註

取如字

女之父母死壻亦如之

女之父母死。女之伯父致命於男氏。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為兄弟。使某致命。男

氏許諾而不敢娶女免喪壻之父母使人請女家不許壻然後別娶也

曾子問曰親迎女在塗而壻之父母死如之何孔子曰女改服布深衣縗總以趨喪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

遂音

基期音

嫁服土妻祿衣大夫妻展衣卿妻鞠衣改服更其嫁服也衣與裳相連而前後深邃故曰深衣縗生白絹也總束髮也長八寸布為深衣縗為總婦人始喪未成服之服也故服此以奔舅姑之喪女子在室為父三年父卒亦為母三年已嫁則期今既在塗非在室矣則止用奔喪之禮而服期

音註

迎去聲祿音彖更平聲

如壻親迎女未至而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如之

更平 声 更去 声

何。孔子曰。男不入。改服於外次。女入。改服於內次。然後卽位而哭。曾子問曰。除喪則不復昏禮乎。孔子曰。祭過時不祭。禮也。又何反於初。

此齊衰大功之喪。謂壻家也。改服改其親迎之服。而服深衣於門外之次也。女謂婦也。入門內之次。而以深衣更其嫁服也。此特問齊衰大功之喪者。以小功及緦輕。不廢昏禮。禮畢乃哭耳。若女家有齊衰大功之喪。女亦不反歸也。曾子又問。除喪之後。豈不復更爲昏禮乎。孔子言。祭重而昏輕。重者過時尚廢。輕者豈可復行乎。然此亦止謂四時常祭耳。禘祫大祭。過時猶追也。

孔子曰。嫁女之家。三夜不息燭。思相離也。取婦